

== 谈谈对图书馆目录工作改革的看法 ==

刘 晓 迪

以分类目录为主,同时建立书名目录和著者目录,三者相互联系,相互补充,从不同方面来揭示藏书,以满足读者查找图书资料的需要,这是当前我国大多数图书馆检索体系的基本特点。但是,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新老学科交叉,边缘学科不断涌现,一个科技工作者,要想在这浩如烟海的图书资料中查找到自己所需要的课题资料,单靠以分类为基础的分类检索法,已愈见困难。我们在实际工作中接触了大量科技人员,他们之中相当一部分人不愿或不会使用分类目录,究其原因,固然与不熟悉分类法有关,同时也存在一个客观的检索障碍:分类检索法系统性强,查全率虽高,但由于它按知识门类的逻辑次序,从总论到分支,由一般到具体,从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层层划分,逐级展开。因此,查找的课题越专,准确判断越难,查找起来困难也越多,时常碰到类目之外的新兴学科或跨学科专题检索,这时,不单使广大的读者感到困惑,甚至分类工作人员、目录员都说不准究竟属于哪一类问题较妥,向何处才能查准找全。同样使用主题目录时碰到规范词之外的课题,也无从下手,踟躇不前。针对这些情况,作为图书检索工具的二种传统的目录组织方法:分类法和主题法,能否有效地承担当前文献检索任务呢?这个问题成为图书情报界讨论的重要课题。

有的同志认为:长期以来,我国就依靠分类目录来担负揭示馆藏的重任,勉力为之,敝帚自珍,任务虽然完成得不好,但作

为一套不健全的目录体系,沿用至今也很不容易。也有的同志认为:主题检索系统成为图书情报部门的主要检索系统已是大势所趋,因此提出图书目录工作要作重点转移,从分类目录向主题目录过渡。

为了让科技人员快速而高质量地查到馆藏文献,科技文献的编目工作必须走现代化的道路,这是不容置疑的,但“千里之行,始于足下”,这足下的“实地”如何?这千里之外的目标如何达到?这是必须正视的。在回答这些问题之前我觉得有必要简要地回顾一下分类法和主题法的发展历程,考察一下检索系统的发展趋势,从中或许能得到有益的启发,以便我们寻找一个较为妥善的办法。

近代著名的杜威十进分类法诞生于1876年,从它一问世,就编有字顺主题索引。杜威将其称之为相关索引。他十分看重索引的作用,甚至一度把索引当作体系的主体。从这里可见分类法从一开始就注意吸收主题法的优点,力图克服其树型结构及单线排列的局限。1895年比利时年轻的学者沃特勒·拉封登等人在杜威分类法的基础上编制适用类分文献资料的国际十进分类法,他们首次在列举式分类法中采用了专用复分表,引进了组配的方法。后来印度图书馆学家阮冈纳赞完全打破列举式分类法的框框,创立了第一部完全分面组配的分类法——冒号分类法。这就克服了列举式分类法体系结构的落后性和凝固性,增加了分类法反映主题的灵活性。虽然冒号分类法的使用并不广,但阮

冈纳赞分面分类的理论在分类学界却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在六十年代末七十年代初,伦敦分类法研究小组的成员运用分面分类和语词控制的方法,研制出一种称为分面叙词表的新的情报检索语言。分面叙词表成功地把分类法和主题法融为一体,建立了一个具有系统分类和字顺主题两种途径的检索系统。它既可用于机检,也可用于手检;既可用于组织分类目录,进行分类排架,也可用于组织主题目录和进行情报检索。英国分类法研究小组提出了一份《需要以分面分类法作为一切情报检索方法的基础》的报告,并编制数十种专业分面分类法,如:美国城建发展部编的《城市叙词表》,英国艾奇逊编的《分面叙词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叙词表》,英国米尔斯等编的《建筑工业叙词表》等一些新的词表,都由分类表和叙词表两部分构成,两部分词汇一一对应,用分类号相联系。

由此,可以看到分类法发展的总趋势是一方面在保持分类系统性的前提下,不断地向主题法靠拢,吸收主题法的长处;另一方面,主题法也在向分类法靠拢,通过采用倒置标题,设立副标题,编制参照体系等办法,使分类法的原则也不断地渗入主题法。早在杜威十进分类法问世之时,克特编制的《字典式目录规则》中,就对这些分类方法在主题目录中的应用作了明确的规定。此后,陆续出现了供大型图书馆使用的《美国图书馆协会标题表》、《美国国会图书馆标题表》,以及供中小型图书馆使用的《西尔氏标题表》,至今美国及其他国家都还在广泛使用着,这种先组式的标题表不便于族性检索,不便于为复合主题提供多种查找途径,加之综合性的标题表很难照顾各个学科的需要,所以在六十年代又出现了一批新型的专业标题表。其编制技术完全融合了分类法、标题法、主词法的优点,采用词组的方式称之为叙词表(见上文所举例)。这种叙词表不仅完善了由用、代、属、分、参、族组成的

参照体系,而且增添了范畴表、族系表、词族图等辅助设备,大量运用了分类的方法。开创分类法与主题法合一的新型检索体系。现在美国图书馆一般只为读者编制主题、书名、著者混合排列的字典式目录,不编制读者用分类目录,但他们同时采用分类排架,而且基本上实行开架制予以配合使用。这种分类排架或排架目录,实际上起到了读者分类目录的作用。这种办法,可以看作是分类法和主题法相结合的尝试。

从以上简要的回顾中,我们看到分类目录和主题目录在类目和标题之间具有内在联系,曾经有人这样说:打开任何一部分类法,我们都可以看到,除了一、二、三级类目基本上是一些知识部门学科和科目之外,其他绝大部分分类类目皆是大大小小的主题,严格说来,学科和科目本身也是主题,也同样可以成为主题目录的标目。国外曾有人进行多次抽样调查,发现“几乎每一个类目都可以找到一个相应的标目”。因此图书情报检索系统的发展趋势,不是取消分类法转向主题法,也不是取消主题法采用分类法,而是分类法和主题法二者趋于异流同归。因此,我们前面所提二个问题的答案就显而易见了,我们“足下”之始,应寻求一种分类法和主题法融为一体的新型检索语言,我们“千里之行程”应着眼于建立一个具有系统分类和字顺主题两种途径的检索系统,它既可用于机检,也可用于手检,既可用于组织分类目录,进行分类排架,也可用于组织主题目录和进行情报专题检索,这才是大势所趋,实现编目,检索工作现代化,是图书情报界的百年之计,而敝帚自珍,固步自封的办法是不可取的。

改革之大方向确定了,就我国现状而言,具体如何改呢?图书馆界有同志提出,采用为分类目录编制“分类——主题索引”,从主题引向分类目录;为主题目录编制“主题——分类索引”,从分类的角度引见主题

目录,通过这一措施,逐步过渡实现分类法和主题法的合流。

我们搞过图书管理工作的同志大概都有这种体会,图书管理工作有二大怕,一怕图书倒架,二怕改动编目。如果要为全部馆藏书编制一套完整的“分类——主题索引”或者“主题——分类索引”,其所耗费的人力物力之巨,恐怕还不如重新编制一套更理想的标准化新目录;再从读者使用角度看,同为“索引”与主题目录或分类目录是相似而不相同,它只有与主体目录(分类目录或主题目录)配合使用,才有其检全的功效。因此,使用并不简便,必须经过二次检索才能查到所需资料。另外,“分类——主题索引”使用的不是规范词,不能实现标准化;“主题——分类索引”,由于使用的主题词表不同,其范畴表中划分的分类号各异,同样给实现标准化带来困难;所以采用编制索引作为过渡措施,也不省事,实不足取。

综上所述,我们的意见是:我国图书资料目录工作需要进行一次彻底改革,不改革不能适应当前实现“四化”之需,改革的措施

是寻求一种主题法与分类法融为一体的新型检索语言,建立一个具有系统分类和字顺主题两种途径的检索系统。希望有关领导机构再慎重考虑,选择一种既适用目前也适应将来的最佳改革方案,必要时不妨将分类法和主题法二套编辑人员合在一起,同心协力,取长补短,尽快编制出一套科学的检索语言,实现全国目录工作标准化,一体化,这将是广大图书情报战线工作人员和广大读者最大的福音。

以上不成熟的看法,但求图书界同仁指教。

参考文献

- ① Williams, J. G. Classified Library of Congress Subject Headings, New York, Dekker, 1972, P.16
- ② 侯汉清:分类法和主题法结合的成功尝试——分面叙词表,图书情报工作 1980年 第6期
- ③ 德格列列埃:杜威分类法以后的一百年内的分类法 林德海译 见北大图书馆系《图书分类教学参考资料》
- ④ 肖自力:《分类目录主题索引编制法》1980年
- ⑤ 丘峰:《主题法与分类法》图书馆工作(科图)

东北医药卫生图书情报网络常委会

第二次会议在哈尔滨召开

东北医药卫生图书情报网络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一九八三年二月十八日在哈尔滨市举行、参加会议的单位有:中国医科大学图书馆、辽宁省医学科学院医学情报研究所、沈阳药学院图书馆、白求恩医科大学图书馆、长春中医学院图书馆、哈尔滨医科大学图书馆、黑龙江省医学情报研究所,这次会议由哈尔滨医科大学图书馆主持。

会议期间,各常务委员会单位就今、明两年工作提出了要求与建议;对扩大网络组

织;办好《网络通讯》;并确定第二次全体网络会议于今年六、七月间在哈尔滨市举行及该会议的主要议程。(李 矢)

缩微技术学习班开学

北京图书馆照相复制组举办的“缩微技术学习班”于三月三日正式开学。30名学员参加了这次学习。这是复制组组织的第一期系统的缩微技术基础理论学习。学习的主要内容有:摄影光学、洗印技术、药液分析等基础理论以及缩微专业技术、资料整理等。

(北图复制组)